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 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UI K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 鋭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鋭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2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特別決議案及下列普通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受限於並待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謹此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Rui K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更改為「China Biotech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鋭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其將於百慕達註冊為本公司第二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就履行及落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而言屬必要、恰當、適宜或合宜的有關行動及事項,簽署及簽立所有其他文件(倘簽立文件須加蓋印鑑,則由任何兩名董事或任何董事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共同行事)及採取有關措施及就有關變動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登記及/或存檔。」

#### 普通決議案

- 2. (a) 「動議重選劉小林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動議重選Wang Zheng先生為執行董事。」
  - (c) 「動議重選黃嵩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d) 「動議重選鄢國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動議授權董事會釐定於股東特別大會重選之董事之薪酬。」

承董事會命 鋭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小林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如下:

教 行 董 事: 劉 小 林 先 生 (主 席) 梁 伯 豪 先 生 WANG Zheng 先 生

非執行董事: 高永平先生 黃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輝先生 何峯山先生 鄢國祥先生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育化灣仔

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26樓

####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本通告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的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本公司股東。
- 2. 委任代表之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代表親筆書寫,或倘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 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獲授權之負責人、授權代表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根據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前或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先前遞交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 4.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由受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排名首位者作出之投票(無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方可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 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本通告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 6. 為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星期四)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或之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7. 倘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任何時間生效並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前兩小時仍然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本公司將於其網站(http://www.ruikang.com.hk)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發公告,將改期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通知股東。

本通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董事對本通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 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 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告任何陳述或 本通告有所誤導。

本通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ruikang.com.hk內。